

铁科创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排水板、防水板生产线项目建设项目（分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9月29日，铁科创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根据铁科创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排水板、防水板生产线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合肥巢湖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确定对排水板、防水板生产线项目建设项目进行分阶段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铁科创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排水板、防水板生产线项目建设项目位于合肥巢湖市经开区和平大道和裕丰路交叉口东南角。项目规划占地面积9048m²。铁科创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投资3067万元，租赁安徽万诚达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的6#闲置厂房一栋，对厂房进行改造升级，现企业通过购置设备建成排水板、防水板生产线一条（两种产品共用一条生产线），项目现产能为排水板60万米；防水板60万米。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该项目合肥巢湖经济开发区经贸发展局以合巢开经【2017】12号文对本项目进行备案；

2、合肥巢湖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6月12日以合巢环审字(2017)7号文件下达了《关于铁科创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排水板、防水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67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 12.4 万。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0.4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仅涉及铁科创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排水板、防水板生产线一条，项目现产能为排水板 60 万米；防水板 60 万米及其相关环保设施。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花山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花山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理。

（二）废气

营运期挤压机出料口、模具成型和冷却辊的工段产生的有机废气由集气罩进行收集通过活性炭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进行排放。

未收集到的有机废气厂区内通过加强通风，以此降低有机废气对于周围环境的影响。

（三）噪声

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为挤出机、三辊压光机、涂胶机、覆膜机、切边机、牵引机、托送机、收卷机、打包机等等。企业通过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防水板与排水板采用切边机修边时产生的废塑料边角料和有机废气收集净化后产生的废活性炭、还有职工生活垃圾。具体处置方式如下：

（1）防水板与排水板采用切边机修边时会产生废塑料边角料属一般固废，经收集后暂存，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再利用

（2）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弃物，企业设置危废暂存区，对危险废弃物进行分类收集存放，定期送到马鞍山危险废弃物处置中心代为处置。

（3）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厂界下风向 3 个点位的非甲烷总烃以及挤出、成型和冷却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检测浓度的最高值均不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限值及二级标准。

验收期间无组织以及有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二）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 1#、2#、3#、4#监测点两天的昼、夜间厂界噪声均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

验收期间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评审批手续齐备，配套的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设施基本落实，建议予以通过铁科创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年产排水板 60 万米；防水板 60 万米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铁科创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2018年10月14日

